

坊间纪事

食堂月饼

□ 伊尹

秋意渐浓,街上到处都可以看见一家煤矿食堂生产的月饼,买的人还真不少,我对食堂月饼一直有着别样的情愫,当然也会买来尝尝。酥软,不甜腻,平时最多吃下半个月饼的我,竟然也能吃下一整个。

不过,我记忆里最好吃的月饼,还是多年之前供职过的银行,它的食堂做的月饼。每每中秋将近,食堂的师傅们就要加班加点地忙碌起来,以保证中秋节员工们的福利——人四盒月饼。这种食堂月饼,料足,并且都是精选好料,只是品种不多,似乎只有八宝馅的,里面加着核桃仁、瓜子仁还有芝麻青红丝之类,总之特别丰盛。外面包的皮面既酥软又松软,吃在嘴里不费力。这月饼给家中的老人吃最好,除了好吃之外,还方便咀嚼又易于消化。为了应景,月饼的面皮上还食用颜料点上一个红点,不知道师傅们是用什么工具点点的,因为每个红点虽然差不多,但细看时,又不是完全相同的。我猜想,有可能是做月饼的师傅用手指蘸了颜料,就像数一数小朋友们,然后一点一点点。就算我猜的没错,这行为也不会令人反感,食堂月饼,本身就是打着手工制作招牌,以手指点红,也是其中工序之一。

月饼虽好吃,但包装盒很简陋。塑料盒子,上面透明,下面是粉红色,因为粗糙,那粉红色也不端正,有点土气,发到手里,拎回家的

手机语文

写诗与吃饭

□ 刘卫京

吃不饱的人写不出诗来,就算没有饥饿之态——你没办法否认生理需要对于一个人的重要性,肚子咕咕叫时,世界上多好的诗词也不如一个馒头能让人产生更强烈的感受。

吃得饱的人也写不出诗来,当大量血液都去消化系统支持地方工作,大脑这个中枢系统就会因为缺少必要的物质支持而陷于混沌中。

同理,太过贫穷或太过富裕,都不可能成为诗人,不可能成为艺术家,不可能成为优秀的创作者。

这就是为什么好多艺术家在最为擅长的艺术之外都还有一个谋生的技能,这一项技能,至少能维持艺术家个人乃至家庭的温饱所需,家里的娃娃不会饿得哇哇哭,自己的肚子也没有一直咕咕叫,才能安心于自己的创作。

那些高傲地宣称自己不在乎

时尚辞典

能不能忘了我是谁

□ 浮云

对常人而言,遗忘是常态,记忆才是例外。然而数码科技与全球网络的发展,我们已经进入想忘也忘不了的时代。

“过去”像刺青一样,烙印在我们的数码皮肤上,凡是走过网络必留下“数码足迹”,搜索引擎导致我们隐私不保,数码全面介入我们的生活。这几年欧洲众声喧哗,为解决人性被科技异化的“被遗忘权”,至此应运而生。

2006年某日,加拿大一位心理咨询师费德玛从温哥华到美国西雅图机场接朋友时,边境警察用谷歌输入他的名字,结果发现他在2001年写的一篇文章里,提及自己在1960年代曾经服用LSD迷幻药,当场不准他入境美国。尽管他辩称从1974年以后就没有再服用,仍遭遣返。

信息时代,计算机、网络、手机里的每一个数据,每个字句,都构成一个人隐私的“血肉”,我们的资料不但无所不在,在时间和信息的交会处,我们将不断徘徊在过去与未来之间,成为上传自己资料的囚徒。就像金融时报所说,Gmail具备跟踪功能,加上和谷歌管理照片的免费产品Picasa结合,威力庞大无比。它的标签功能能告诉谷歌照片在哪里及何时拍摄,通过面部识别功能,更可以以数码照片库中找到影中大多数照片,几乎此人何时出现,在哪里,和谁在做什么一览无遗。想想真会让人不寒而栗。

在以前,胡适日记和他与情人间的书信如果不是他们刻意留下来,经过普林斯顿大学周质平教授从数百封韦连司与胡适往来信件电报的整理,我们不会知道胡适除了是近代最有名的自由主义者外,还有与五个女人情感纠葛的一面。

要加倍补回以前的“损失”了。

超越客观条件的“制度”,如同建在沙滩上的大厦,肯定是不牢靠的。制度如果在缺乏可行性的前提下强行推出,只能产生“揠苗助长”的效果。

我有一个朋友,办了家手工作坊式的小企业,雇请的员工主要是当地文化程度不高的农民,可他却一心想弄出点“企业文化”来。这个朋友自从到沿海一家外资企业参观后,对人家的现代化管理模式羡慕不已,马上着手制定了包括考勤、学习等系列内容的制度,来“管理”自己那十几号员工。结果,由于两家企业根本没有可比性,他取的“洋经”明显水土不服,不但没能帮他管好企业,反而使员工产生了逆反心理,无法安于生产。折腾了一段时间后,这套徒有其表的“制度”只好不了了之,其中的一些做法还被当地人传为笑谈。可见,在制度建设上,客观可行性是非常重要的因素,如果忽视了这一点,制度不仅无法取得积极效果,甚至可能产生反作用,到头来害了“隋文帝”们。

从隋文帝之死看制度建设

强词有理

□ 李伟明

隋朝的历史虽然短暂,却因其结束了中国200多年的分裂状态而意义重大。完成统一大业的隋文帝杨坚,以其功绩和德行,成为开国皇帝中的佼佼者。

成功的男人背后都有一个优秀的女人,现代人常说的这句话,居然在隋文帝身上也可印证。隋文帝的皇后独孤氏,虽然在史册上连名字都未留下,却是一个杰出的“内助”。史载,杨坚当上皇帝,与独孤氏的鼓励与支持分不开;隋朝建国后,独孤皇后仍非常关注朝政,纠正了隋文帝的不少过失,政治影响力和隋文帝不相上下。表面风光的隋文帝,其实是严重的“妻管严”:杨坚称帝后,独孤氏作为“女强人”,虽然无法推翻积淀深厚的后妃制度,但有能力将后宫的“编制”精简到了历朝的最低数,而且严密监管,限制隋文帝和嫔妃接触,硬是看住了他的色心色胆。

在独孤皇后的约束下,隋文帝压制了许多欲望,从而有了更多的精力用于朝

政。遗憾的是,独孤皇后比隋文帝早死两年,得到了“解脱”的隋文帝,压抑过久的欲望如火山爆发,竟然一下子走向另一个极端,终于搞垮了身体,临终感叹:“假若皇后还在,我必不致如此。”

隋文帝之死,教训是深刻的,他的下场告诉我们,制度建设一定要有长效机制。独孤皇后看管隋文帝,这是一项“制度”,因为其本身是严格的、有力度的,所以收到了良好的效果——面对这一“铁的制度”,隋文帝只好老老实实,不近女色。然而,独孤皇后失策的是,她没能考虑到“身后事”,建立执行制度的“长效机制”。所以,一旦她去世后,“铁的制度”没了执行者,隋文帝压抑在心底的欲望就很快大翻身了,独孤皇后在世时所取得的成果旋即化为乌有,其苦心建设的“制度”可以说是前功尽弃了。

如果相关制度仅仅能保证“曾经拥有”,而做不到“天长地久”,特别是无法延续到“换人”之后,那么,这种制度从长远来看又有多大价值呢?经济学界有个“黄

宗定义定律”(出自清初著名思想家黄宗羲,其本人的说法是“积累莫返之害”),说的是封建社会赋税改革的规律:每次改革,可以稍微缓解农民负担,但时间一长,马上出现反弹,矛盾进一步加深,如此周而复始,没完没了。如果一项制度缺乏长效机制,就很容易陷入“黄宗羲定律”所说的这个怪圈。

隋文帝的下场还告诉我们,建立制度,一定要客观地考虑到其可行性。在君权至高无上的时代,皇帝不可能只有一个女人。独孤皇后不但核减后宫“编制”(当然不是为了节省财政支出),还对隋文帝严加看管。有一次,隋文帝偷偷地和一个宫女好了上,独孤皇后马上将这个宫女杖杀,气得隋文帝差点离家出走。如果把独孤皇后的行为看作一种制度改革,应该说,在那个年代,她无疑是操之过急了。事实证明,独孤皇后在这方面最终是失败的,作为一个“思想觉悟”还没达到相应水准的封建皇帝,隋文帝并未真正放弃对女色的追求,一旦获得“解放”,当然

明天比今天少一天

□ 夏立君

看到父亲的身体迅速衰竭,我们想再送他去医院。父亲说:不中用了,别去了。

父亲一定是清楚地感到了生机正从身体里迅速撤退,死神一步步向他靠拢。我端详着那张曾经有力度的脸,不能不悲哀地想:父亲确实收不住那个叫“生命”的东西了。我们将父亲抬到院子晒晒太阳。父亲幽幽地望着天,说:“这天儿……真好啊。”又说:“你管怎么还得叫我再活两天。”父亲不信鬼神,这个“你”并无确指。父亲又说:“有今日没明日了。”又说:“你说,怎么让人又活又死呢。那石头、土坷垃,不活不死,多好啊。”这些话表明父亲还有求生欲望,人活得越久,越易感受到生命及所有事物的转瞬即逝。濒死的父亲,还能心惊,还能胆颤,最后这句话,算是草民父亲对死亡的哲学追问吧。

父亲留恋生,却不畏死。最后时光,父亲拒绝吃饭:“不吃了,吃到头了。什么事都得有个头啊。”2014年初春的一个早晨,83岁的草民父亲在生活了一辈子的村里平安去世。

父亲生命的最后五天,我一直陪伴在他身边,父亲在我怀里吐出最后一口气。第一次这样完整地看一个人死去,我回味着父亲“有今日没明日”这句话,似乎忽然“开悟”:生命不论长短,总是明天比今天少一天。你出生那一刻,即拥有了此生第一个今天,此后,只要你活下去,就意味着一个又一个明天变成了今天。假设你活了整100岁,也即活了36500天,其中36499个明天变成了今天。死了,就是明天不再变成今天,明天成了别人的明天,成了你永远不能到达的未来。明天比今天少一天——死亡的残酷性、绝对性就在这里。

生命会疲劳,死神不休息,不只人的生命这样,所有生命的死亡率都是100%。造物主和死神是最好搭档,你造一生,我送一死。“死亡是古老的玩笑,但来到我们身边却都是新鲜的。”(屠格涅夫语)花圈、人群、悼词、眼泪,似乎是一生中唯一可与婚礼(花蓝、来宾、致词、欢笑)媲美的事件。波斯国王薛西斯一世自杀一支部队去参加征服希腊的战斗,不禁落泪:“现在这些人,100年后没有一个还能活着。”国王相信那些生命不会在战斗中全部死去,但死神却不会放过其中任何一个。像我父亲这样能清楚地感受到死神的步步逼近,寿终正寝,是较为正常的死亡。还有些死亡是突然降临的,连个惊奇的表情都不容你做。

父亲去世前数日的一个早晨,他看到天又亮了,有气无力地说:“怎么还不死啊……找把刀把这头砍了吧。”我握着父亲的手,无言以对。父亲粗通文墨,像大多数中国乡村男人一样,说不上有什么信仰。多年前,有个信天主教的村民,曾动员父亲

入教。父亲说:你张口一个神,合口一个神,哪里来的神啊。中国乡村男人,普遍感到一本正经信教是件难以理喻之事。没有宗教的慰藉,死到临头,父亲也以他的方式表达了对死的无畏。我想起祖父的死。1979年初春,73岁的祖父正在劳动时忽然倒地,大家把他抬回家。我亲耳听到他喊出“快死吧”三个字,接着就咽气了。一个一千多口人的村庄,无人死去的年份是很少的。同时,又不断有新生命补充进来。一个村庄里的生生死死似乎是一个整体,千百年来就是这样。我感觉,村民对死亡比城里人、比单位里的人要达观一些,当然,像我父亲、祖父他们表现出来的对死的无畏,并非大无畏,本质上也是死到临头的无奈。他们不可能从哲学高度将“死亡意识”带入此前的生存。

很难找出哲学家不谈死亡的例子。任何哲学,如果不解释死亡,不探究死亡的意义就不完整。宗教更是如此,无不对死亡问题,或死生问题作出说明和安排,并企图予以终极性安慰。孔子不追究终极问题。有人想让孔子谈死,孔子说:“未知生,焉知死。”孔子对死亡的这一态度,与我父亲、祖父这样的草民本质上并无不同。孔子用伦理安排天下,终极问题,谁能解决?不了了之或许也是不坏的选择。

有位哲学家说过大意如下的话:你虽然已死,但你曾经生存这一事实,却永存宇宙。乍一听,很提神,很来劲;只要曾活过,就有了永恒的意义。但再一想,这话可用在任意一棵草、一条狗或一个注定要熄灭的星球上。老子说:“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生存的茫然、盲目、短暂、无意义感,不是容易消除的。

明天比今天少一天,这才是永远不可改变的事实。你不能确知还有多少个明天在前头,不确定的明天映衬出今天的宝贵,必然的死映衬出偶然之生的宝贵。死亡的意义和价值,就在这里吧。哲学家桑塔耶那这样想:无论你的年龄如何,最好假设还将再活十年。这一想法大有深意。人往往高估一年能完成的事,又会低估或不去谋划十年能完成的事。“向死而生”(海德格尔语),以死观生,或许才能对俗世生存有所超越。

帕慕克(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的父亲死了,帕慕克说:“每一个人的死,都是从他父亲的死开始的。”在生没有你上,父亲一边坐不住,就借邻家的屋子,不用商量,这种事没有拒绝的,还有主动提出来的:不行就去我家吧,我堂屋宽敞,能安三桌。一般下的十来桌客人至少要三四桌才能安顿一下。端菜的托着木托盘,嘴里叼着烟,两只耳朵上还夹着烟,笑嘻嘻地来回奔忙着,心甘情愿得像自家的事。

那几年的份子很便宜,一般的都是两块,关系很近的也就五块。四邻八舍有的给块小花布或者一个脸盆,暖壶什么的也能充当礼品。来喝喜酒的男人一般都是一个,要是碰上星期天,套着驴车的亲戚会来一大帮子,本村妇女也有带小孩的。街上自行车、地排车塞得满满当当,家里吵吵嚷嚷的一副过年景象。锁子一脸得意,他这



心灵小品

微尘众

□ 北风

我喜欢《金刚经》说的“微尘众”,多到像尘沙微粒一样的众生,在六道中流转。“以三千大千世界,碎为微尘,于意云何?是微尘众,宁为多否?”鸠摩罗什当时为何用了“碎”这个字?我眼前的人,亲人、朋友、爱侣、仇怨、宠物或流浪狗;我眼前的物,房子、车子、电脑、财宝或金钱,这些“微尘众”,碎为微尘的众生,流浪生死途中,有时真如灰飞烟灭吧。

仰望晴日夜空,无数星辰,密密麻麻,大大小小,远远近近,多如恒河沙。漫天无边、无尽、无量的星辰,也让我会想到“微尘众”。

然而,佛说:微尘众,即非微尘众,是名微尘众。所以连那密密麻麻、远远近近,大大小小的天体星辰,也只是一夜的幻象吗?

我因此可以回到人间,静观眼前来来去去,哭哭笑笑,爱憎愤怒、怨亲纠葛、悲喜无常的众生了。在繁华的街市,众生行走,确实都如魂魄。如果是魂魄来来去去,是否仍然惹人牵挂。

在河边做复健的功课,每天行走一万步,词赋之余,认识很多流浪狗。有本来出生在河滩上、自己觅食长大的;也有的是主人带来养弃的,脖子上还带

纸上市客

人在旅途

□ 赵峰

记得早些年村里一家娶媳妇,全村人都喜庆,除了跟着忙前跑后张罗的大人,再就是一群东窜西奔、撒着欢等着拾哑炮和喜糖的孩子们,全村都像过节一样。

锁子是公社建筑队的工人,经常在济南工地上干活,回来就说西洋景一样讲他在济南的见闻,还不时冒出两句并不地道的济南话。老人都笑话他,出去两天口音就想变,好在他没撒腔拉调地说“坐碗(昨晚),坐盆回来”。孩子们倒喜欢听他说“喇木喂”“歪门”那样稀奇古怪的话,都觉得新鲜,弄不好还能让看看他在趵突泉公园拍的照片。

临近腊月,锁子要娶媳妇了。这个季节没有忙人,帮忙的人很多,其实不管哪家娶媳妇,一村人不闲着。本族的人手不够,外族的也不客气地插手进来,总之,自己也就大事拿拿主意,其他事都给指使使。保证比你想得还周全,一件事也落不下,喜事都办得圆圆满满的。

喝喜酒就是吃饭,但不是平时的粗茶淡饭,鸡鱼肉一样都不能缺,特别是肉菜

喝喜酒

的多少,直接决定了席的厚薄,更决定人的厚薄。只要是股实人家,那内都冲着劲上,也有条件不是太好,硬撑着面子上的。怎么着也想让亲戚和庄邻居说个好,为这个好可以事后吃几个月的咸菜,啃半年窝头也在所不惜。

早上打发送媳妇的娘家人,随着亲戚乡邻的陆续到来,喜酒的序曲开始。春秋两季还好,院子里可以摆上桌子,冬季外边坐不住,就借邻家的屋子,不用商量,这种事没有拒绝的,还有主动提出来的:不行就去我家吧,我堂屋宽敞,能安三桌。一般下的十来桌客人至少要三四桌才能安顿一下。端菜的托着木托盘,嘴里叼着烟,两只耳朵上还夹着烟,笑嘻嘻地来回奔忙着,心甘情愿得像自家的事。

那几年的份子很便宜,一般的都是两块,关系很近的也就五块。四邻八舍有的给块小花布或者一个脸盆,暖壶什么的也能充当礼品。来喝喜酒的男人一般都是一个,要是碰上星期天,套着驴车的亲戚会来一大帮子,本村妇女也有带小孩的。街上自行车、地排车塞得满满当当,家里吵吵嚷嚷的一副过年景象。锁子一脸得意,他这

场面足够大。那天,他不停地散烟,不停地给没有捡到糖的孩子糖,嘴里那句:受累了!受累了!最后把自己都说累了。

没带孩子来的妇女,特别是老太太,喜欢在吃饭的时掰个馒头在中间夹块肉,包在手绢里带回家,给在家一盼盼的孩子吃。一般席上都有两碗肉,一碗方的,一碗长的,肥肥地流着油。大人们都很少吃,余下的都给妇女包回家了。

所有的首席清一色的都是长者。男人的席上热闹,又喝酒又划拳的,声震屋瓦。主人家并不嫌乱,还在敬酒的时候反复嘱咐:喝好,一定喝好,不热闹不是年下啊!每个桌上如果没几个粘着出去,或者驾着走的人就不算尽兴。

上午的喜酒碰上几个粘缠的主,喝到晚上。直到管事的人来撵了,还不得体和帮忙的人一起吃剩菜继续喝,喝完还要去新房里闹闹房。新婚三天无大小,有时去闹得不光是小辈和平辈,叔叔辈有时也用酒一测验,前去说两句闲话。主人一般都大大度,主动挽留这些没出息的醉鬼,因为他们把婚礼弄到了极致,给了面子。作为事后回想的最值得说道的谈资,